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  
项目编号 2210-410800-04-01-767628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博爱县、修武县  
验收单位 焦作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2026年3月4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	行业类别	其他小型水利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焦作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焦作市水利局、焦水许准字[2023]第6号、2023年2月1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焦作市水利局、焦水许准字[2022]第37号、2022年12月5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2月至2026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南省汇捷检测有限公司、河南万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浩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省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南泰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兴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河南中铁华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南锦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27号）的有关规定，焦作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于2026年3月4日组织召开了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施工、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抽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与讨论，形成《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位于河南省焦作市温县、博爱县、修武县。分三部分实施，分别为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温县境内工程、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博爱县境内工程、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穿中铝铁路专用线工程。实施单位分别为：温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博爱县南水北

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修武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项目总占地面积8.6630hm<sup>2</sup>，河（沟）道治理工程5条，治理长度共2.79km，其中梯形沟道2.18km。新建、重建建筑物16座，包括涵洞14座、倒虹吸2座。项目挖方量8.78万m<sup>3</sup>，填方量3.98万m<sup>3</sup>，余方4.80万m<sup>3</sup>；2023年2月开工，2026年1月完工，总工期36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焦作市水利局于2023年2月16日下发了《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焦水许准字[2023]第6号）。

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8.8608hm<sup>2</sup>，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渣土防护率为97%，表土保护率9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7%，林草覆盖率为8%。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情况

2022年12月5日，焦作市水利局以“焦水许准字[2022]第37号”文对《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初步设计报告》进行批复。本项目初步设计由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初步设计中包括水土保持设计专章。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体系与可研阶段保持一致，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北方土石山区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渣土防护率为98%，表土保护率9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7%，林草覆盖率为27%。

2023年1月-2月，水土保持施工图随同主体设计同期开展，施工图设计阶段水土保持措施布设以批复的初步设计文件为主要依据，设计成果包括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说明和相关图纸。2023年2月28日，建设单位主持召开了施工图审查会，设计单位依据审查意见对施工图进行了修改完善，随后提交了施工图图册。

#### （四）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2023年3月，温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河南泰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一并开展温县境内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监理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共划分3个单位工程、7个分部工程、163个单元工程，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

2024年12月，博爱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河南兴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一并开展博爱县境内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监理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共划分1个单位工程、2个分部工程、3个单元工程，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

2025年3月，修武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河南中铁华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一并开展穿中铝铁路专用线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监理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共划分1个单位工程、2个分部工程、8个单元工程，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

综上所述，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水土保持措施共划分了5个单位工程、11个分部工程、174个单元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均达到质量评定标准，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

量合格。

###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年3月，温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委托河南省汇捷检测有限公司对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温县境内工程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2024年9月编制完成了《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温县境内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水土保持方案，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有效防护措施，减少了新增水土流失量，人为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96.3%，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渣土防护率为98.70%，表土保护率99.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9%，林草覆盖率为11.38%。项目建设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表土保护率、渣土防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等六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2025年4月，焦作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委托河南万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范围为博爱县境内工程、穿中铝铁路专用线工程。并于2026年1月编制完成了《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水土保持方案，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有效防护措施，减少了新增水土流失量，人为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98.9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11，渣土防护率为98.21%。本次监测范围内，根据施工资料和现场调查，王保涝河防治区和小官庄沟防治区实际占地现场大部分为铁路用地、农村道路及沟渠，不涉及表土剥离，无可恢复植被面积。因此，不涉及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项目建设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防治指标均超过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综上所述，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等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的达到值汇总如下：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6.65%，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渣土防护率达到 98.42%，表土保护率达到99.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99%，林草覆盖率达到9.75%。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5年12月，河南锦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于2026年1月编制完成了《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焦作市）水土保持设施验

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落实了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合理，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各项指标均超过或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各项措施质量合格；依法依规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明确，规章制度健全，保障了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及持续发挥作用；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基本达到验收标准，具备验收条件。

#### （七）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得到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八）后续管护要求

建议运管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正常运行和发挥功效。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孟君谊	焦作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科长	孟君谊	建设单位
成员	李倩倩	焦作市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倩倩	建设单位
	王鹏	温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副主任	王鹏	建设单位
	杨新智	博爱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杨新智	建设单位
	董保军	修武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	项目负责人	董保军	建设单位
	张园园	河南锦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园园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马岩	河南省汇捷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岩	监测单位(温县)
	师聪聪	河南万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师聪聪	监测单位(博爱县、修武县)
	石翰林	河南泰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石翰林	监理单位(温县)
	朱成民	河南兴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朱成民	监理单位(博爱县)
	鲁静	河南中铁华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鲁静	监理单位(修武县)
	詹晓	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高工	詹晓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应乃武	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正高	应乃武	设计单位
	冯建新	浩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建新	施工单位(温县一标段)
	王红超	河南省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红超	施工单位(温县二标段)
	党正伟	浩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党正伟	施工单位(博爱县)
	蒋职宪	河南省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蒋职宪	施工单位(修武县)
顾汉祺	焦作市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高工	顾汉祺	特邀专家	